

证券代码：300161

证券简称：华中数控

公告编号：2022-033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展期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锦明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锦明”）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展期。

江苏锦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展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锦明向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 1 年。

鉴于上述授信额度即将到期，但受江苏当地疫情影响，银行均无法正常为企业办理续贷手续，经江苏锦明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银行同意对上述原有授信业务展期 6 个月。为保证江苏锦明业务发展和正常资金需求，公司拟继续为江苏锦明申请的 3,000 万授信担保展期 6 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企业简介

企业名称：江苏锦明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 年 03 月 05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阴市南闸街道观山村东盟工业园区观山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WANG QUN

经营范围：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设备、玻璃专用机械的研究、开发、生

产、销售及技术服务；金属结构件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项目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限制类）；纺织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1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江苏锦明 100%的股权。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情况

资产状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54,377.80	49,852.69
总负债	38,668.59	34,259.32
净资产	12,869.86	12,590.01

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9,868.59	8,378.70
营业利润	-962.97	-104.51
净利润	-1,284.37	-279.85

注： 2021 年度相关数据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1-3 月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三）江苏锦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次江苏锦明向银行申请的授信业务展期 6 个月，最终实际展期的担保金额将不超过 3,000 万元担保额度，展期担保期限为 6 个月，具体事宜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苏锦明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展期，主要由于受

到江苏当地疫情影响，银行均无法正常为企业办理续贷手续，经与银行协商，银行同意对原有授信业务展期 6 个月。江苏锦明本次申请银行授信展期，主要为满足经营业务开展需求，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江苏锦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公司为其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026.81万元（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4%；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1,271.7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0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23,298.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26%。本次公司为江苏锦明申请3,000万元授信业务担保展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23,298.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4.26%，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